

躬盡瘁以畢吾生而已

令進駐桐廬盧陳

圖

蔣中正總統檔案

# 事略稿本

47

民國三十年九月至十二月

未開動各師仍照前令施行薛師現已前

國史館印行



蔣中正總統檔案

事略稿本

47

民國三十年九月至十二月

國史館 印行  
國史館 編輯  
二〇一〇年七月

~~~~~  
【蔣中正總統檔案】

事略稿本 47

——民國三十年九月至十二月

發行人：林滿紅

總策畫：吳淑鳳

編輯者：周美華

發行者：國史館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1段2號

網址：<http://www.drn.gov.tw>

電話：(02) 2316-1043

郵撥帳號：15195213

封面設計：創型堂設計公司

承印者：中益彩色製版印刷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縣中和市中山路2段327巷18號2樓

電話：(02) 2240-0055

初版：2010年7月初版一刷

定價：新台幣600元

~~~~~  
GPN：1009902206

ISBN：978-986-00-2820-1

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，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。請電洽本館秘書處第一科：(02) 2316-1062

蔣中正總統檔案：事略稿本.47，民國三十年  
九月至十二月／周美華編輯.-- 初版.--

臺北市：國史館，2010.07

面；公分

含索引

ISBN 978-986-00-2820-1（精裝）

1.蔣中正 2.傳記 3.歷史檔案 4.中華民國史

005.32

99011180

展售處：

1.國史館臺灣文獻館（門市部）

地址：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 256 號

電話：（049）2337489

網址：<http://www.th.gov.tw>

2.國家書店松江門市

地址：臺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

電話：（02）25180207

網址：<http://www.govbooks.com.tw>

3.五南文化廣場（發行中心）

地址：臺中市中山路 6 號

電話：（04）22260330

網址：<http://www.wunan.com.tw>

## 序言

自一九五〇年蔣中正總統在臺復行視事迄今，中華民國在臺灣共歷經蔣中正、嚴家淦、蔣經國、李登輝，及現在的陳水扁等五位總統。其中已卸任之四位總統的相關檔案，正由國史館積極徵集與典藏中，當中尤以蔣中正總統檔案最為大宗。

蔣中正非常重視資料的保存與整理。一九二五年，蔣氏任黃埔陸軍軍官學校校長時，即將其個人的文卷、文物交由毛思誠管理。一九三四年，毛思誠轉任監察委員，其保管的蔣氏重要文卷，轉交軍事委員會侍從室第二處處長陳布雷接辦。一九四六年，陳布雷專任國防最高委員會副秘書長，工作繁重，難以兼管該項業務，遂由蔣中正諭示：機要文卷交秘書周宏濤負責保管。

一九四九年，大陸情勢嚴峻，有關蔣氏交存的資料文件，在總統府機要室人員汪守芝的押運下，五月，與中央銀行黃金同艦運往臺灣。八月，中國國民黨成立「總裁辦公室」，隨即接管蔣氏之資料文件，存置於桃園（時為新竹縣）大溪

鎮公所會議室。翌年二月，總裁辦公室在大溪設立「檔案室」，借調黨政軍各機關人員，進行整理及編纂工作，重要文卷、文物移存大溪頭察賓館。此即「大溪檔案」俗稱之緣由。其後，總裁辦公室撤銷，一九五三年八月遂由總統府機要室正式成立「大溪檔案室」，以便繼續督導管理，當時機要室主任即為周宏濤。一九五八年，周宏濤出任財政部次長，卸下蔣氏檔案保管之責，改交總統府秘書秦孝儀管理。一九七九年七月，秦孝儀奉准將此批檔案移存陽明山陽明書屋。一九八一年十月，「大溪檔案室」核定正名為「資料庫」，主管單位仍為總統府機要室（註一）一九九五年，總統府機要室奉准將此批檔案移存國史館，設「蔣中正總統檔案庫」管理之。

蔣中正總統檔案數量龐大，主要含括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七一年間，蔣氏統軍主政時期有關政治、外交、軍事、財經、文教、社會、交通等各方面文件資料。依其性質可分為：蔣總統籌筆、革命文獻、特交文卷、特交檔案、特交文電、領

註一：參閱總統府機要室案卷：〈大溪檔案資料編整暨保管機構之沿革〉（民國七十一年），國史館藏。

袖家書、文物圖書、蔣氏宗譜、照片影輯和其他類等十項。其中文物圖書一類，包括印信、印章、印譜、任狀及證書、勳章及紀念章、稿本及刊本、書畫、書籍、輿圖、及其他文物等十種；稿本則計有：《事略稿本》（民國十六年至三十八年，二七四冊）、《事略簡編》（民國十六年至二十三年，四冊）、《困勉記》（光緒十年至民國三十二年，八冊）、《游記》（光緒十九年至民國三十二年，二冊）、《學記》（光緒二十年至民國三十二年，三冊）、《省克記》（民國四年至二十一年，二冊）、《愛記》（民國十五年至三十二年，三冊）、《蔣主席傳記》（光緒十三年至民國十五年，一冊）、《蔣主席傳略》（一冊）、《蔣主席六十年來大事表》（光緒十三年至民國三十五年，一冊）、《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》（鉛印線裝本兩部，共四十冊）、《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》（草稿本，五冊）、《蔣介石先生四十以前年譜》（一冊）、《蔣主席文抄》（民國七年至三十一年，五冊）、《自反錄》（一）、（二）集各兩部，二十四冊）、備忘錄（民國三十三年，二冊）、《此卅一年日記中摘出》（一冊）、《總理手諭影藏》（民國十三年八月至十月，九冊）、《總理與總裁重要文電初集》（一冊）、《孫總理祭蔣太夫人文》（三冊）、《復興贅筆》（民國三十三年四月，三冊）、《四史論贊》（一冊）、《歷代政治語錄》（三冊）、《珠岩齋文存》（五冊）、《珠岩齋文集》（十七冊）、《珠岩

齋文抄》（一冊）、《珠岩齋初編》（一冊）、《古文辭料》（四冊）、《詩經講義》（十九冊）等共計四四四冊。

《事略稿本》係蔣氏的秘書參閱相關函電令告及節抄蔣氏日記，以仿《春秋》以事繫日，以日繫月，以月繫年編撰而成。起訖年代，自一九二七年至一九四九年，其中一九三九年闕漏，一九三八年、一九四三年各有兩部（內容並非完全一致），總計二七四冊。又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六年部分，在重慶時已由專人編纂成稿；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九年的編纂工作，則在總統府機要室「大溪檔案室」正式成立後，交由許卓修、秦孝儀擔任總編纂主持編纂工作。

一九五六年一月，總統府成立「事略編纂室」，任許卓修為總統府秘書兼事略編纂室總編纂，事略編纂室改遷臺北縣淡水訓練班辦公，而檔案之保管仍設在大溪頭寮。一九五八年七月，許卓修因積勞致疾請辭事略編纂室總編纂，由秦孝儀接任。旋秦氏出任蔣中正總統侍從秘書，為便於督導編纂工作，乃將事略編纂室移陽明山辦公。事略稿本的編纂，係由專人蒐集整理及撰擬初稿送交總編纂核改，再以楷書繕正送呈蔣中正核閱。一九八一年，事略編纂室以任務完成，隨即撤銷，所有案卷均由秦孝儀總編纂移交總統府機要室管理。

國史館典藏的蔣中正總統檔案中，並沒有蒐錄蔣氏的日記；不過文物圖書一類中的《困勉記》、《省克記》、《愛記》、《游記》和《事略稿本》等資料內容，均曾摘抄蔣氏之日記，故其史料價值極高。而《事略稿本》的數量最多，資料最豐，更值研究民國史學者重視。其次，由於《事略稿本》採編年體記述，也就是將歷史事件置放在時間脈絡裡面，有助於釐清許多史事發生的日期。例如一九三〇年二月十二日中原大戰前夕，蔣氏接獲閻錫山「蒸電」（十日）時，立即電請何成濬詳詢張學良態度，足見其對張氏的重視。又如同年八月十五日，南京中央軍克復濟南後，蔣氏為避免張學良有所疑忌，二十一日由歸德飛濟南會晤韓復榘，並召集各軍師長令切勿渡河北上。（註二）當時聽訓的一位中級軍官萬耀煌，在他的日記裡也有相同的記載。（註三）

再者，透過《事略稿本》的部分內容，還可以瞭解蔣氏的內心想法。例如

註一：國史館藏：《蔣中正總統檔案·文物圖書·事略稿本》（以下簡稱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），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條。

註二：萬耀煌：《萬耀煌將軍日記》，上冊（臺北：湖北文獻社，民國六十七年七月，初版），頁四一。

一九二九年爆發「中東路事件」，因此一事件及其後與俄國的交涉問題，東北的張學良與南京中央有所齟齬。東北代表莫德惠於一九三〇年一、二月晉謁蔣中正，要求主持對俄外交；蔣基於政治現實面的考量，寫了一封長電給張學良，縷述中央臨時政治會議所決定的對俄問題處理辦法及用意，並囑咐張氏推薦赴俄代表及外交部司次長人選。（註四）但實際上，蔣氏卻批評莫德惠見識不明，東三省內政腐敗，靡費繁，冗員多，不如北京政府時期。（註五）上述例子中，《事略稿本》除提供史事的精確日期，有助於釐清歷史事件與蔣氏政策的形成過程外，部分內容具體呈現蔣氏的真正想法，更讓人得以瞭解其內心世界，進一步找到歷史發展的因緣軌跡。凡此皆足以說明透過蔣中正總統檔案中的《事略稿本》，定能擴大民國史研究的視野。

此外，《事略稿本》還可以糾謬相關史料彙編的錯誤記載。例如中原大戰期間，南京中央積極拉攏張學良東北軍，以便共同討伐閻錫山、馮玉祥等人。《總

註四：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，民國十九年二月六日條。

註五：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，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條。

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》一書中，於是年六月四日載：「公電促張學良出兵討逆，以期縮短戰禍。」（註六）在此條之前無相關記載，這樣容易讓讀者誤解蔣氏直到六月四日才電促奉張出兵；事實上，戰爭尚未正式爆發，二月十九日蔣氏即電方本仁請張學良令于學忠部入關襲取平、津。（註七）三月十一日，蔣氏又電方本仁轉詢張學良：「對軍事進行，東北可補助至如何程度？」（註八）而三月十三日的《事略稿本》更記載云：「公論現局謂：關鍵全在東北，如張學良能切實表示擁護中央，則閻決不敢南下，石之態度亦必隨張而轉移，則馮必不敢東進也。」（註九）而《張學良進關秘錄》一書，更錯認八月十四日蔣氏致吳鐵城「寒電」是

註六：秦孝儀總編纂：《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》，第二卷（臺北：未對外刊行，民國六十七年十月），頁五四。

註七：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，民國十九年二月十九日條。方本仁，時任東北政務委員兼代北平行營主任；于學忠，時任東北邊防軍第一軍軍長。

註八：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，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一日條。

註九：《蔣檔·事略稿本》，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三日條。

蔣氏第一次力催奉張出兵，（註十）其與事實相差甚鉅。《張學良進關秘錄》一書，乃吳鐵城遺留有關中原大戰的部分函電資料，蒐錄之第一封電文日期為八月二日，而吳氏早於三月中旬即已奉命赴瀋陽，其間相差近五個月，自三月至八月，蔣氏電請張學良出兵電文不知凡幾。足見蔣中正總統檔案的《事略稿本》，確能修正前人記載的錯誤。

蔣中正總統檔案一向為研究民國史學者所急欲利用的原始資料，具有高度的史料價值，殆無庸置疑。而其「文物圖書」一類中的《事略稿本》，雖非蔣氏親筆函，但由於書稿內容多采自蔣氏函電令告及其日記，往往能呈現一般電文所無法說明的內心想法，進一步地擴大蔣氏研究的廣度與深度，故極具參考價值。有鑑於此，本館特別成立編輯小組，以原件掃描方式存實，積極進行《事略稿本》的出版工作，並於書末附錄電碼韻目對照表，人物、事件補述說明，（註十一）人名字號索引，以利讀者查閱，希望對民國史學界有所助益。

註十：劉心皇輯註，王鐵漢校訂：《張學良進關秘錄》（臺北：傳記文學出版社，民國七十九年六月，初版），頁七四。

註十一：為因應學界需求，加速出版業務的進行，四十一冊以後，省略「人物、事件補述說明」。

不過，史學工作者都明白，無論史料價值多高，歷史研究不是依賴單一檔案，就能完成一篇史學論著。國史館尚度藏多種檔案資料，研究者若能交相參照，定能突破以往研究的限制，這也正是檔案價值的極致發揮。

二〇〇三年三月

【蔣中正總統檔案】

# 事略稿本

47

——民國三十年九月至十二月

## 目錄

### 序言

民國三十年（一九四一）五十四歲

### 九月

- 一、蔣國民政府於大禮堂被炸原址之臨時蓬屋中舉行國父紀念週。（一日）
- 二、分電桂林李主任濟深、曲江李主席漢魂、蘭州谷主席正倫，令嚴禁飛機私運奢侈品入境。（一日）
- 三、敵大本營陸軍新聞班長馬淵大佐演說，主張以武力打破民主國家對日之包圍。（一日）
- 四、我軍收復福州。（三日）

〇〇二

五、電昆明俞部長飛鵬令速兼任運輸總局長，並派陳體誠與威爾遜爲副局長。

(四日)

六、美國務卿赫爾接見我胡適大使，告知美日談話之實際情形。(五日)

七、分電老河口李長官宗仁、洛陽衛長官立煌、西安胡總司令宗南，令嚴防敵利用奸商勾通貪利部隊運貨走私。(五日)

八、分電各省軍政首長，令勸導城市之居民從速疏散。(六日)

九、大公報總編輯張季鸞逝世。(六日)

十、敵軍發動第二次長沙攻勢。(七日)

一一、召集參事會報，對美日關係之發展有所說明。(八日)

一二、電長沙薛長官岳告知漢口、岳陽及長安、桃林等地敵軍調動情形。(九日)

一三、電蘭州谷主席正倫，令嚴防隴南天水各地共黨非法活動。(九日)

一四、手諭吳秘書長鐵城、朱部長家驊，令遴選著有成績與能力之人員，前往平津主持黨務。(九日)

一五、接見合眾社駐渝記者，發表談話，重申在和平未獲保障以前，中國必不惜犧牲，繼續喋血抗戰；並表示在我抗戰期間，希望美國對日經濟制裁決不

鬆弛。(十日)

一六、電永安劉主席建緒，指示處置福州及其附近地區善後事宜。(十一日)

一七、敵宣布於其大本營下設國防司令部，委任山田乙三爲總司令。(十一日)

一八、美總統羅斯福發表廣播演說，對德之潛艇挑戰提出警告，並謂海上自由政策在太平洋亦同樣有效。(十二日)

一九、接見英大使卡爾，談最近美日交涉有關問題，與中英軍事合作計劃。(十三日)

二十、電上饒顧長官祝同，令對於閩浙二省之收復地區之各項治安設施，應特加研討。(十五日)

二一、電昆明俞部長飛鵬，令設法統籌運輸滇緬路商貨。(十五日)

二二、美大使高斯奉其國務卿電令轉達我政府關於美日試行談判時，凡有涉及中國者，必先與中國協商，並明言日侵略行動不停止，則其對日經濟制裁不停止。(十五日)

二三、分電上饒顧長官祝同、永安劉主席建緒，指示福州克復後，對於民眾之組織與宣傳，及沿海防衛工作，應積極推動。(十六日)

二四、美大西洋艦隊實行武裝護航。(十六日)

二五、爲「九一八」十週年紀念發表告全國國民書，重申堅持抗戰到底國策，與收復東北失地之決心。（十八日）

二六、湘北敵軍集中四個師團之兵力向長沙進犯。（二十日）

二七、主持黨政訓練班第十六期畢業典禮並訓話。（二十一日）

二八、電西安胡總司令宗南，指示西荆公路及其附近之山路蹊徑，皆應節節設防，以防敵之進竄。（二十一日）

二九、電新加坡胡參政員文虎，嘉獎其願捐鉅款分設醫院普救同胞。（二十一日）

三十、電王總司令纘緒，詢所部整訓情形。（二十二日）

三一、電話告薛岳，指示長沙正面之軍事部署。（二十三日）

三二、電成都張主席群，指示川省田賦征實應特別注意之點。（二十五日）

三三、分電各戰區司令長官，告知我軍在中條山失利之重要原因。（二十六日）

三四、美總統羅斯福復敵首相近衛函，表明美國對於美日談判之一貫立場與宗旨。（二十七日）

三五、主持中央警官學校第七期，及特種警官訓練班第一期畢業典禮並訓話。（二十八日）